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惠中樓7樓  
承辦人：陳怡菽  
電話：04-22289111#17205  
電子信箱：hbtcm01139@taichun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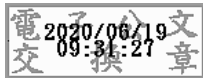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力字第10901469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（1090146916\_Attach01.pdf、1090146916\_Attach0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銓敘部民國109年6月16日部法三字第10949458311號  
令，有關貪污行為補充認定規範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民國109年6月16日部法三字第  
1094945831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  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  
市和平區民代表會  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企劃科、人力科、考訓科、給與科、秘書室）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收文:109/06/19



041090053125 有附件